

台灣擬真醫學教育學會 第四屆理監事選舉注意事項公告

一、選舉資格：本學會有效個人會員。

據本學會組織章程第八條規定個人會員之權利及義務，若因故連續三年未繳納會費者，將停止享有選舉權、被選舉權、表決權及罷免權等之權利。

二、選舉當日本學會於國泰綜合醫院國際會議廳(住址: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96號B1)設置投票所，有效個人會員請於投票時間至選舉會場進行選票圈選，並將選票投入票箱，不得亮票及喧嘩，敬請保持會場安靜。

三、領票及投票時間：108年11月17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11時50分

投票地點：國泰綜合醫院國際會議廳。

敬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相關手續，以利其選務作業的進行。

四、開票時間：108年11月17日(星期日)上午11時50分開始。

開票地點：國泰綜合醫院國際會議廳

五、為維護選舉之公信力，領票時請本人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利確認身份並行使選舉權利，敬請會員惠予配合。

六、行使投票選舉之權利時，個人會員一人一票，投票時需由本人親自出席，若不克出席者，請填妥委託書並委託具有投票資格之個人會員行使投票權。但一人僅能受一員之委託。

七、選舉活動當日，被委託者需憑「委託書正本」及本人身份證明文件領取選票，未攜帶委託書正本者，不得代領選票。

八、投票方式

(一)在選舉截止時間內將選票分別投入理事及監事票箱中。

(二)不記名投票，請依選票名單進行選「圈選」，圈選人數分別為：

(1)理事：由理事選票中圈選出一至十五名，合計圈選人數不得超過十五名，否則以廢票計。

(2)監事：由監事選票中圈選出一至五名，合計圈選人數不得超過五名，否則以廢票計。

九、本學會第四屆理監事選舉依據本學會組織章程第十七條規定將選出理事十五人、監事五人。

十、為求選舉之公開、公平、公正之原則，敬請會員配合上述注意事項。